

霍邱县长集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等要求，编制 2020 年度霍邱县长集镇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长集镇信息公开平台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长集镇联系（地址：霍邱县长集镇蓼中路；邮编：237440；联系电话：0564-651100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长集镇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紧紧围绕镇党委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，坚决把政务公开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创新公开形式，认真贯彻各项要求，及时、规范公开本街道政务信息，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，持续推进政务公开示范点建设，进一步提高了政府治理能力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、获得感，为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发挥积极作用。

1. 主动公开情况

镇党委、政府历年来高度重视和强力推进政务公开，镇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定期听取情况汇报，研究解决重大问题；分管领导多次在镇村干部会议上进行安排布置，加强对工作人员培训，使工作人员准确理解掌握相关规定。以各种方式主动公开并及时更新各类信息，依托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目录管理系统主动公开各类信息、文件、通知等事项，以政务公开宣传栏、单位 LED 显示屏等多种形式在一定范围内公开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、工作动态等信息。每季度至少一次召开业务培训会、工作推进会，让政务公开业务人员、镇直单位、村政务公开业务员掌握及时政务公开知识，知道该公开什么，该什么时候公开，怎么去进行公开，做到日常及时公开、主动公开。长集镇 2020 年已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20 条。

2.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我镇业务经办人员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注意加强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，积极回应群众需求，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，继续在信息公开网上开通了“依申请公开”栏目。2020 年我镇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0 件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

为了使政务公开内容更加全面、规范，我镇逐步实现了“群

众想看什么，我们政府就公开什么”的政务公开内容，力求工作主动、内容全面、知晓广泛。一是确保常规内容公开。如镇领导班子分工职责，工作人员岗位职责，镇各部门及镇驻站所的工作职能、办事指南、财政预决算和执行内部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等。二是加强重点内容公开。我镇及时将党委、政府工作的动态和亮点准确地向全社会公开，重点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，特别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各项政策解读、惠农补贴、民生工程、危房改造、征地拆迁、民政救济、项目招投标、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、政府工作动态等热点、焦点、难点问题作为公开的重点，随时接受群众监督，全力实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极大增强透明度和公信力。

4. 平台建设情况。

积极维护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建设。通过多渠道信息挖掘，积极丰富信息公开内容，对网站栏目建设、公开的内容，我们做到细化，让群众能找得到、看得懂、记忆深，发挥公开内容的质量效果。2020 年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，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，把好政治关、政策关、文字关。平稳做好政府网站信息发布栏目整合、迁移等工作。

5.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。

一是加强平时、季度、年度考评，实现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督促检查。镇制定了《政务公开工作检查考核评分细则》，把政务

公开纳入重点工作月考评；每季度开展一次政务公开工作专项检查，督查结果进行通报并限期整改；年终进行综合评比检查，依照镇考评细则兑现奖惩。

二是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。按照《新条例》要求，完善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责任追究、保密审查等工作制度。镇政府聘请政务公开监督员，有计划、有组织地对各部门、各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是否建立健全，公开内容是否具有完整性、真实性、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，公开形式是否标准化、规范化，公开成效是否促进了机关作风的转变和工作效率的提高，并进行定期监督评议。按照“谁职责、谁公开”，“谁公开、谁审查”，“谁审查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强调主动公开和发布时限，严把保密审查关，确保主动、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5	5	5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	0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46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	0	0
行政强制	6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5	6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	0	0	0	0	0	0

	另行制作							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

近一年来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仍然存在解读形式单一、政务公开意识不足等方面的问题。2021年，将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，继续加强和改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加强督促管理，细化任务分工，落实工作责任，丰富信息公开内容，扩张政务公开的广度与深度。强化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管理，坚决抓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及网络安全工作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。

二是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及时更新政府信息；主动及时向社会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，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、全面性和及时性。

三是抓好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推进政府网站优质规范发展，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，加快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，持续提升政府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。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的协同联动，融合发展，提升信息发布，解读回应、政民互动、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